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呂宜如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800116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353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辦理「110年全國身心障礙者會長盃輪椅舞蹈錦標賽」修正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0年4月21日府體全字第11000950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茲因場地設施及比賽計分系統接軌國際賽事等因素，該會修正競賽規程內容如下：

(一)競賽規程第六點：比賽場地更改至嘉義縣朴子國小(嘉義縣朴子市安福里山通路11號)。

(二)競賽規程第十點：因應比賽計分系統接軌國際賽事，酌予調整比賽組別及項目。

(三)競賽規第十四點及報名表：因調整比賽組別及項目，一併修正獎勵辦法及報名表資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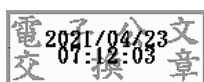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檢附旨揭修正競賽規程1份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向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洽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